

##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风险提示：

1. 2024年2月29日，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披露了《2023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4-019），预计2023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9,847.22万元至-20,898.76万元，期末净资产为-23,814万元到0万元。若公司2023年经审计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年审机构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如若保留意见未消除，公司2023年被出具非标准的审计报告，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将涉及退市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2024年4月1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左茜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徐建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陈硕雨作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吴小平作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李迅作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鉴于公司原董事贺靖先生、周学勤先生、王显会先生、沈菊琴女士、黄敏女士辞去董事职务，为确保导致公司董事人数符合《公司章程》规定，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选举左茜女士、徐建先生、陈硕雨女士（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选举吴小平先生、李迅先生（简历见附件）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南京越博动力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日

## 附件：第三届董事简历

### 1、独立董事左茜女士简历

左茜，女，1979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法学学士、管理学学士。2018年至2020年，江苏德擎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2020年至今，江苏恒冠律师事务所任职律师。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左茜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左茜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2、独立董事徐建先生简历

徐建，男，1976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2014 年 5 月-2019 年 10 月，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项目经理；2019 年 11 月至今，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项目经理。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徐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徐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及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徐建先生暂未获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已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相关培训证明材料。

### 3、独立董事陈硕雨女士简历

陈硕雨，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持有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2015年-2019年，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2019年-2021年，安永（中国）企业咨询有限公司高级顾问；2022年至今，第一太平戴维斯助理经理；2022年4月至今，在光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独立董事。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陈硕雨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硕雨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及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4、非独立董事吴小平先生简历

吴小平，男，196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0年-1993年，中国石化仪征化纤管理人员；1994年至今，南京新高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吴小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吴小平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及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 5、非独立董事李迅先生简历

李迅，男，198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复旦大学国际关系与公共事务学院硕士研究生毕业，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卓越服务EMBA在读。2009年7月-2014年7月，任职于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金融市场部业务负责人；2016年9月-2019年10月，任职于杭州毕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9年11

月-2022年6月，任职于上海般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职务。

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李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在公司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单位工作，最近五年未在其他机构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迅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及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